

■讲述丽水网红主播背后的故事(四)

# 主播如何才能“久红”？ 粉丝如何维护权益？

## 听晚报新闻智库专家分析,如何让“网红经济”健康发展

□ 记者 吕恺

如今,一边看直播一边“剁手”已成为很多年轻人的网购新方式。“所有人,买它!”一时成为2019年电商营销的新标配,直播平台更是成为主播的宠粉专属,“网红经济”也成了新的经济形式。

在网红主播越来越多的当下,我市相关职能部门也多措并举地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电商活动,营造良好的创业创新氛围。

不过,网红主播该如何在这一行中站稳脚跟,甚至做到“久红”?众多粉丝们在收看直播时“买买买”,又该如何维护自己的消费权益呢?为此,记者特意采访了晚报新闻智库专家、丽水市委党校副教授李百顺,我们一起来听听他是如何理解“网红经济”的。

### 丽水良好的电商环境 助推了网红的孵化

这几天,市区油泵厂里热闹非凡,由团市委主办的“青春给力 丽水有礼”第二届青年电商年货节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

此次活动以线上线下联动的销售形式,塑造了消费体验新场景。从2019年12月20日至2020年1月10日期间,每天都有网红在抖音等平台上,直播推荐产品。

线上线下的融合不仅激活了本地网红带货的积极性,还促进了农特产品电商化,实现了丽水区域产品品牌力提升、丽水农特产品网货化发展和丽水电商青年资源渠道优化。

近年来,为了顺应互联网时代的发展,鼓励更多的青年加入到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时代潮流之中,共青团丽水市委、市商务局、丽水市农业农村局等部门组织了形式多样的电商活动,给青年人搭建了学习交流的平台。

除了第二届青年电商年货节外,今年10月,团市委、市商务局还联合主办了第二届丽水市青年电商创业创新大赛。大赛选取了12款产品作为主要竞赛产品,通过线上团购销售竞赛的形式进行比拼。在为期一个月的竞赛中,所有参赛选手共实现线上农产品销售额超100万元,总浏览量达123万次。

此外,在今年,团市委还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第三届丽水市新农人创业创新大赛、第五届丽水市农村电子商务金牌系列大赛、第四届中国农村电商大会、丽水市乡村振兴电商精英巡讲系列活动、丽水市农村电商专题游学提升班等电商活动,结合我市各地产业发展及当前农村电商发展前沿趋势,围绕社交电商、网红直播、文创设计、农旅研发等主题,给创业青年精准地匹配课程,把培训送到一线。

针对本地产业及青年创业存在的现实困难,相关部门还搭配了不同主题的青学堂主题沙龙,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创业导师为创业青年答疑解惑、共促发展。

“我们希望通过开展各种电商活动,引领全市广大青年积极投身到创业创新的热潮,努力让创业创新成为丽水青年的新风尚,为丽水高质量绿色发展贡献青春力量。”团市委相关负责人说,他们会继续帮助青年电商创业者优化电商发展路径,促进电商模式创新,为农村电商人才赋能。

也正是因为有了非常不错的电商环境,丽水的网红主播才越来越多。可以说,正是这种电商环境,助推了网红的孵化。

### 主播守则第一条: 守法守规,对得起自己的良心

因为门槛低、获利多,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加入到主播的行业中,但是,想要成为一名网红主播,尤其是成为一名在直播时带货的网红主播,那么就一定要有自己的分辨力,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同时,也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

市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提醒,主播不得为其未使用过的产品代言,因为广告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广告代言人在广告中对商品、服务作推荐、证明,应当依据事实,符合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不得为其未使用过的商品或未接受过的服务作推荐、证明。

此外,主播应当对其代言的伪劣产品承担责任。广告法第六十二条也有相关的规定。

今年11月,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通知,要求“双十一”期间加强规范网络视听电子商务直播节目和广告节目服务内容,网络视听电子商务直播节目和广告节目用语要文明、规

范,不得夸大其词,不得欺诈和误导消费者。

对于主播来说,要守法守规,那么对于粉丝,尤其是喜欢在直播中消费的粉丝来说,该如何维护好自己的消费权益呢?

市市场监管局的工作人员表示,消费者可以采取事先预防、购买中谨慎选择、遭遇损害后积极维权的方式,在观看直播购物时要及时固定相关证据,比如可截屏、录屏保留带货主播的承诺,包括商品质量、商品价格折扣等,不要盲目相信主播的宣传。贵重物品最好在快递员见证下当面拆封查验,拆封过程可以视频的方式保留。

当出现商品质量问题时,要及时与商家沟通,若与商家和带货主播未协商一致的,根据自身具体情况,选择适当的法律法规,向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必要时到法院起诉。

总之,消费者应当擦亮眼睛理性消费,合理利用购物渠道,积极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 晚报新闻智库专家: 建立信用体系非常有必要

在如此热门的“网红经济”中,网红主播该如何正确看待自己的这个行业?主播这一行又该如何朝正确的方向发展呢?

晚报新闻智库专家、丽水市委党校副教授李百顺说,通过主播聚集人气形成一定的粉丝群,带动相关产品的销售,继而催生相关领域经济的增长,这是网红经济的显著特征,网红的出现是互联网媒体发展的必然结果,是数字经济、共享经济、互联网经济交互作用的产物。

李百顺表示,网红经济伴随着网红主播的出现而发展,在主播、孵化公司、主播平台的互相配合之下,拥有众多粉丝群的主播就会获得可观的收益,这激励了许多年轻人进入到直播行业,为网红经济增加了源源不断的新鲜血液。

通过晚报的报道,可以看到网红主播通过辛苦劳动赚钱的同时,还要看到不法分子混入该领域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前不久遂昌警方就破获一起网络直播平台诈骗案件,全国各地被骗男性数百位,被骗金额达到400多万元。

李百顺教授认为,由于网红经济是信用经济、口碑经济。信用是该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石和保障,如果缺乏了必要的信用,粉丝就会离去,所有的努力都会付诸东流,所以必须强化网红行业的信用体系建设,为网红经济的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对此,李百顺教授表示,要加强平台监管。网络经济作为一种新兴的数字经济,产生于互联网高度普及的时代,由于进入门槛低、赚钱快,大量年轻人涌入这个行业。而由于这是一种新业态,平台监管也滞后,如何加强平台监管促进该行业的健康发展成为一个重大的理论和实践课题。他认为,应该加大对孵化公司的招聘、培训、运行等环节进行必要的培训和规范,以确保签约主播的合法权利。同时,对于主播所推销的产品也必须加强监督,从而避免出现以虚假宣传、夸大功效等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情况。

其次,要加大依法治理的力度。对于直播平台、孵化公司、网络主播等相关平台和个人要进行法治宣传和引导,在对合法权益予以保障的同时对于违法行为坚决予以查处,以确保直播行业的依法依规运行,为直播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

此外,李百顺还表示,要加大对网络直播相关人员合法权益的保护。要在全社会营造公平、公正的从业氛围,使得相关人员的人身、信誉、名誉等有法律保障,从而使得直播行业得以较快发展。



晚报公众微信号:

czwb2151666

社会主义  
核心  
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值班编委  
总编辑 吴祥柱  
副总编辑 邓其锋 崔 瑾  
编委委员 范宁华 蓝 燕  
一版编辑 孙 蕾